

项目编号：PC-0103-26J6-FG1094

中国电建水电三局第五工程公司

重庆栗子湾抽水蓄能电站 Q2 标项目

钢绞线及配套锚具采购项目

询比采购文件



采 购 人：中国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第五工程公司

采购机构：中国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设备物资集采中心

二〇二六年十月

中国·西安

目 录

第一章 询比采购公告	5
一、采购条件	5
二、项目概况、采购范围	5
三、供应商资格要求	8
四、采购文件的获取	9
五、响应文件的递交	10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10
七、联系方式	10
八、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11
九、纪检监察机构	1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12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
1.总则	15
1.1 项目概况	15
1.2 项目的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5
1.3 采购范围、交货时间、交货地点和质量要求	15
1.4 供应商资格要求	15
1.5 费用承担	16
1.6 保密	17
1.7 语言文字	17
1.8 计量单位	17
1.9 踏勘现场	17
1.10 预备会	17
1.11 响应和偏差	17
2.采购文件	18
2.1 采购文件的组成及内容	18
2.2 采购文件的澄清	18
2.3 采购文件的修改	18
2.4 对采购文件的异议	19
3.响应文件	19
3.1 响应文件的组成	19
3.2 报价	20
3.3 响应文件有效期	20
3.4 响应保证金	20
3.5 资格审查资料	21
3.6 备选方案	21
3.7 响应文件的编制	22
4.递交	22
4.1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识	22
4.2 响应文件的递交	23
4.3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23

5.开启	23
5.1 开启时间和地点（A）	23
5.1 开启时间和地点（B）	23
5.2 开启程序	23
5.3 开启异议	24
6.评审	24
6.1 评审小组	24
6.2 评审原则	25
6.3 评审方法	25
7.合同授予	25
7.1 定标方式	25
7.2 成交通知	25
7.3 履约担保	25
7.4 签订合同	26
8.重新询比和不再询比	26
8.1 重新询比	26
8.2 不再询比	26
9.纪律和监督	26
9.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26
9.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26
9.3 对评审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26
9.4 对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27
9.5 投诉	27
10.是否采用电子响应文件	27
11.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27
第三章 评审办法（最低价法）	28
第四章 合同及附件	32
第一节 合同附件格式	48
附件一：合同协议书	48
附件二：廉政责任书	50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及内容	52
供应商资格条件自查表	54
第一部分 商务部分	56
一、响应函	56
二、授权委托书	57
三、响应保证金	58
四、资格审查资料	60
五、报价表	66
六、商务偏差表	72
七、供应商认为应补充的其它商务资料	73
第二部分 技术部分	74
一、技术偏差表	74
二、交货计划表	75
三、 响应说明书及技术资料	77

四、供应商认为应补充的其它技术资料	79
第六章 需求一览表	80
第七章 技术规范	82

第一章 询比采购公告

项目编号：PC-0103-26J6-FG1094

一、采购条件

受中国电建中国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第五工程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人”）委托，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设备物资集采中心（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以公开询比方式采购钢绞线及配套锚具材料，资金来源已落实。

二、项目概况、采购范围

1、项目概况：

重庆栗子湾抽水蓄能电站位于重庆市丰都县栗子乡境内，下水库大坝坝址距离丰都县、涪陵市、重庆市公路里程分别为 44km、58km、191km。本工程对外交通运输条件较为优越，新建及改造的进场交通设施较少。

根据重庆电网的需求特点和栗子湾抽水蓄能电站的功能特性，本工程建成后承担重庆电网调峰、调频、调相及事故备用等任务。

栗子湾抽水蓄能电站上水库正常蓄水位为 1037.00m，死水位 1008.00m，正常蓄水位对应库容 717 万 m³，调节库容 658 万 m³；下水库正常蓄水位为 452.00m，死水位 418.00m，正常蓄水位对应库容 755 万 m³，调节库容 669 万 m³。电站安装 4 台单机容量 350MW 的可逆式水泵水轮发电机组，总装机容量为 1400MW，额定水头 583m，电站年发峰荷电量 9.12 亿 kWh，年抽水耗用低谷电量 12.16 亿 kWh，年装机满发利用小时数 651h。

本工程为一等大（1）型工程。上水库大坝、下水库拦河坝、下水库拦沙坝、下水库泄洪排沙洞和泄洪放空洞、输水系统、地下厂房、主变洞、母线洞、电缆竖井及平洞、中控楼及开关站等永久性主要建筑物按 1 级建筑物设计，次要建筑物按 3 级建筑物设计，其它临时建筑物为 4 级。

2、采购范围：水电三局重庆栗子湾抽水蓄能电站 Q2 标项目施工所需**钢绞线及配套锚具**一批。

3、采购数量：规格型号数量如下

序号	物资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备注
1	锚具	YJM15-14	35	套	
2	锚具	YJM15-11	312	套	
3	锚具	YJM15-8	456	套	
4	锚具	YJM15-7	14	套	
5	钢绞线	7 ϕ 5, 符合 GB/T 5224-2023 要求, 公称直径 15.2mm, 无粘结带 PE 套	320	t	
6	钢套管	外径 160mm, 壁厚 5mm, Q235 钢	0.621	t	
7	钢套管	内径 155mm, 壁厚 5mm, Q345B 钢	4.034	t	
8	钢套管	外径 145mm, 壁厚 5mm, Q235 钢	0.016	t	
9	钢套管	外径 130mm, 壁厚 5mm, Q235 钢	6.579	t	
10	钢套管	外径 125mm, 壁厚 5mm, Q235 钢	0.163	t	
11	灌浆管	D20 塑料管	46997.6	m	
12	挤压套	45#钢	7003	个	
13	临时隔离架	17 孔, 专用塑料	35	个	
14	临时隔离架	10 孔, 专用塑料	470	个	
15	临时隔离架	14 孔, 专用塑料	322	个	
16	外对中支架	宽橡胶, 80mm	1437	个	
17	内隔离支架	17 孔, 专用塑料, 20mm 厚	595	个	
18	内隔离支架	14 孔, 专用塑料, 20mm 厚	138	个	
19	内隔离支架	13 孔, 专用塑料, 20mm 厚	6643	个	
20	内隔离支架	10 孔, 专用塑料, 20mm 厚	7958	个	
21	锚垫板	直径 700mm $\times$ 50mm 厚, Q355, 开孔 145mm, 与外锚头接触处岩体允许承载力不小于 4.5MPa	6	个	

22	锚垫板	直径 425mm×50mm 厚, Q355 ， 开孔 145mm， 与外锚头接触处岩体允许承载力不小于 4. 5MPa	6	个	
23	锚垫板	550*550*50, ， Q355 与外锚头接触处岩体允许承载力不小于 6. 0MPa	6	个	
24	锚垫板	530*530*40, Q355, 与外锚头接触处岩体允许承载力不小于 6. 0MPa	24	个	
25	锚垫板	600mm×600mm×40mm Q355, 开孔 125mm, 与外锚头接触处岩体允许承载力不小于 4. 5MPa	12	个	
26	锚垫板	350mm×350mm×40mm Q355, 开孔 125mm, 与外锚头接触处岩体允许承载力不小于 4. 5MPa	12	个	
27	锚垫板	350mm×350mm×30mm, 开孔 155mm, ， Q355 与外锚头接触处岩体允许承载力不小于 4. 5MPa	305	个	
28	锚垫板	350mm×350mm×50mm ， 开孔 150mm, ， Q355 与外锚头接触处岩体允许承载力不小于 4. 5MPa	35	个	
29	锚垫板	350mm×350mm×50mm ， 开孔 135mm, Q355, 与外锚头接触处岩体允许承载力不小于 4. 5MPa	1	个	
30	锚垫板	300mm×300mm×50mm Q235, 开孔 120mm, ， Q355 与外锚头接触处岩体允许承载力不小于 4. 5MPa	456	个	
31	锚垫板	300mm×300mm×40mm Q355, 开孔 115mm, ， Q355 与外锚头接触处岩体允许承载力不小于 4. 5MPa	100	个	
32	螺栓	M22 L=500mm, 包含垫圈和螺母	72	个	
33	螺旋筋	C20 螺旋筋, 直径 290	472. 5	kg	
34	螺旋筋	C20 螺旋筋, 直径 270	12. 57	kg	
35	螺旋筋	C20 螺旋筋, 直径 250	23. 28	kg	
36	螺旋筋	C16 螺旋筋, 直径 270, 螺距 50	5745. 6	kg	
37	螺旋筋	C16 螺旋筋, 直径 200	1816. 763	kg	
38	内锚头保护钢罩	3mm 厚, Q345B 钢	610	个	
39	外锚头保护钢罩	10mm 厚, Q345B 钢	305	个	

40	承载板	2 孔, Q345C 钢, 厚度 20mm	456	套	
41	承载板	3 孔, Q345C 钢, 厚度 30mm	305	套	
42	承载板	4 孔, Q345C 钢, 厚度 20mm	456	套	
43	承载板	6 孔, Q345C 钢, 厚度 20mm	456	套	
44	承载板	7 孔, Q345C 钢, 厚度 30mm	305	套	
45	承载板	8 孔, Q345C 钢, 厚度 20mm	456	套	
46	承载板	11 孔, Q345C 钢, 厚度 30mm	305	套	
47	导向帽	外径 140mm, 壁厚 2.5mm, 长 180mm, Q235 钢	35	个	
48	导向帽	外径 135mm, 壁厚 3mm, 长 150mm, 厚 Q345B 钢	514	个	
49	导向帽	外径 110mm, 壁厚 2.5mm, 长 150mm, Q235 钢	21	个	
50	导向帽	外径 110mm, 壁厚 2.5mm, 长 165mm, Q235 钢	247	个	
51	导向帽	壁厚 2.5mm、长 20mm, Q235 钢	214	个	
52	工具夹片	15V	16	付	
53	工具锚板	15 — 8	2	个	
54	夹片	与锚具配套	15000	套	

注:本次采购数量仅为估算量,以实际工程需求供应,采购文件及需求一览表中的数量仅作为投标报价时的计价依据,不作为最终结算量。均以现场实际交货验收合格数量为准,该数量与合同数量也可能存在差异,中标人不得因此向采购人及合同签订买方提出任何补偿要求。若因投资计划、征地拆迁、设计变更等原因,致使投资规模、工程量或供货品种、供货时间发生较大规模改变,采购量及采购品种相应调整,供应商应予接受,并不得以此作为调价和索赔依据。场外道路超出采购人管理范围,供应商自行负责发运组织,供应商不得以场外道路为条件向采购人提出索赔或调价。

4、交货时间:计划交货期为 2026 年 10 月开始至工程完工(详细交货规格、数量和具体供货时间由买方签约时提供,依据工地需求分批组织供应),实际供货时间可能与交货时间存在差异,中标供应商不得因此向采购人提出任何补偿要求。

5、交货地点：中国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重庆栗子湾抽水蓄能电站 Q2 标项目施工现场（重庆市丰都县栗子乡）。

6、质量要求：满足第七章技术规范要求。

（1）产品质量符合设计要求，满足《预应力混凝土用钢绞线》GB/T 5224-2023、《预应力筋用锚具、夹具与连接器》GB/T 14370-2015、《无粘结预应力钢绞线》JG/T 161-2016 等及其他国家和行业有关最新规程规范。

（2）材料指标及性能要求详见图纸。

（3）如遇国家有关标准及技术规范更新，以最新国家标准及技术规范为准。

7、供应商中标后，不允许对中标物资进行生产拆包、转包、违法分包。

三、供应商资格要求

供应商必须满足以下全部资格要求：

1、**供应商为生产厂家的**，必须是在中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法人，具有有效期内的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产品取得国家授权、许可的第三方产品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 2023 年起至今标的物合格证书或检验合格报告至少 1 份（检测报告的材料不应低于本次采购规格）。

2、**供应商为代理商的**，必须是在中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法人，必须具有生产厂家针对本项目签字盖章的授权代理书，且其代理的生产厂家须满足第 1 条生产厂家资格条件的要求。

生产企业及其代理商不得同时参加。

3、供应商是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能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4、供应商应具有类似工程的钢绞线及配套锚具供货业绩（或注明工程类别），在近 3 年内（2023 年至今）的供货合同不少于 1 个，且签订单项合同金额均在 100 万元以上（附合同扫描件或中标通知书），对应每份合同必须提供增值税销售发票 1 份。

5、具有近 3 年各年度（2023 年、2024 年、2025 年）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资产负债结构合理，具备一定的盈利能力，企业的现金流表现正常，资金周转不存在困难。财务状况良好，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6、供应商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禁止投标的情形。

7、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无经营异常名录信息和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

8、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生产厂家及其代理商不得同时参加本次投标，获得生产厂家授权的多家代理商可同时参加，一个代理商可以同时取得多个厂家授权。

四、采购文件的获取

1、凡满足本公告规定的供应商资格要求并有意参加供应商，请于**2026年10月14日17时00分前**（北京时间）通过“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https://bid.powerchina.cn>）获取采购文件。供应商可在登录系统后，点击左侧“CA办理”菜单，扫码下载“中招互联”在线办理移动证书。

（1）已注册的供应商：明确投标标段，下载采购文件；

（2）未注册的供应商：登录“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https://bid.powerchina.cn>）右侧快捷入口-切换“新版登录”-“供应商登录”进行供应商注册，完成注册后，明确投标标段，下载采购文件；

（3）登录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首页-服务中心，可下载《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操作手册_供应商管理手册（供应商端）》、《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操作手册_供应商投标操作手册》。

2、本次采购不提供纸质版采购文件，本次采购项目不收取标书费。

五、响应文件的递交

1、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6年10月16日15时30分**（北京时间），供应商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投标工具下载：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https://bid.powerchina.cn>）门户服务-下载中心-中国电建采购招标平台投标管家。

2、本次采购将通过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全程在线开展，电子投标文件的加密、提交等流程须各供应商在线进行操作。

供应商须提前办理数字证书用于在线投标。供应商登录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后，点击左侧“CA办理”菜单，扫码下载“中招互联”在线办理移动证书制作电子投

标文件，并严格按照要求进行在线制作，因操作流程失误造成的响应失败，将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后果。

3、各供应商须登陆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使用数字证书进行电子投标文件的编制、加密和在线投递。请各供应商充分考虑文件大小、网络速度的影响并预留充足的时间，逾期将无法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的在线投递建议至少提前 12 小时完成）。

4、响应文件的开启通过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开标工具全流程远程在线开启。

5、投标截止时间及递交地点如有变动，采购人将及时通过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通知所有已获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

6、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使用问题可咨询平台客服。咨询入口：网站首页-服务中心-“登录系统，联系您的专属业务顾问”。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采购公告同时在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http://bid.powerchina.cn>）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https://bid.powerchina.cn/>）和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

七、联系方式

项 目 部：水电三局重庆栗子湾抽水蓄能电站Q2标项目部

地 址：重庆市丰都县栗子乡

联 系 人：张佳龙

电 话：18329933106

采 购 人：中国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第五工程公司

地 址：河北省雄安新区容德路智慧能源大厦

联 系 人：李璐

电 话：15289403178

八、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对采购文件存在异议的，以采购文件为准，若有正面疑问需在提出澄清的截止时间

之前，以书面形式在集采平台中提出，并密切关注平台动态，采购人会及时给予回复。

单位：水电三局设备物资部采购管理处

电话：029-86178686-8209

电子邮箱：379264469@qq.com

九、纪检监督机构

中国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五公司纪委办公室

监督电话：13339433871

2026 年 10 月 10 日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采购人	详见询比采购公告
1.1.3	采购机构	详见询比采购公告
1.1.4	采购项目名称	详见询比采购公告
1.1.5	项目地点	详见询比采购公告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	详见询比采购公告
1.2.2	资金落实情况	详见询比采购公告
1.3.1	采购范围	详见询比采购公告
1.3.2	交货时间	详见询比采购公告
1.3.3	交货地点	详见询比采购公告
1.3.4	质量要求	详见询比采购公告
1.4.1	供应商资格要求	详见询比采购公告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	详见询比采购公告
1.9	现场踏勘	☒ 不组织
1.10	预备会	☒ 不召开
2.2.1	供应商提出澄清的截止时间	2026 年 10 月 14 日 17 时 00 分前
2.2.2	采购人澄清答复的截止时间	2026 年 10 月 14 日 17 时 00 分前
2.3.1	对采购文件修改的截止时间	2026 年 10 月 15 日 17 时 00 分前
3.2.3	报价要求	1、综合单价（A）为到货价，已包括出厂价格、保险费、装运、过江过路过桥费、合理利润、税费、售后服务等费用。包括其他运抵至需方指定交货地点货物落地之前发生的一切费用。 1.1 钢绞线：综合单价（A）=基准价（B）+固定费用（C）， 1.2 除钢绞线外的配套锚具：综合单价（A）=出厂价（B1）+运杂费（D） 2、材料报价方式： 2.1、材料报价期价格报价计算公式， 报价人采购期综合交货单价=A；投标期基准价（网报价）=B； 固定费用=C、出厂价=B1；运杂费=D， 则报价人钢绞线综合交货单价：A=B+C；除钢绞线外的配套锚具综合交货单价：A=B1+D。 2.2、投标期基准价（B）规定：采购材料依据，按照2026年9月28日发布的我的钢铁网（https://www.mysteel.com/）特钢频道公布的重庆市场钢绞线（重庆春鹏）价格行情作为投标期基准价报价依据。此报价仅用于本次采购开标时核算总价的依据，不作为将来中标后合同结算依据。在报价后采购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人与中标供应商双方协商确定。 固定费用 (C): 指供应商结合自身企业的实际情况及本采购项目特点报价时在信息价格基础上相应的增加或减少一个固定的金额, 其包含不限于运杂费、材料费、加工费、试验费、税金、利润、仓储费、包装费、保险费用、售后服务、把物资完好无损地运至采购方指定交货地点所发生的一切费用以及市场价格浮动等各类风险费用等一切相关费用, 固定浮动额不予调整。不含项目现场卸车价格。 运杂费 (D): 运杂费指供应商在生产厂家 (投标时注明产地) 把物资完好无损地运至采购方指定交货地点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含吊、装、转及运费、合理利润和保险费、相应税金等, 不含卸车费。 2.3 当期钢绞线价: 实际供货期间, 以买方按到货当日发布的我的钢铁网 (https://www.mysteel.com/) 特钢频道公布的重庆市场钢绞线 (重庆春鹏) 价格行情作为当期钢绞线价结算依据。如遇 (周六、周日) 没有报价时, 则以本周周五发布网价进行结算; 法定节假日以节假日前一天发布网价为结算依据进行结算。 3、供应期规定: 每月21日至次月20日为一个供应期。 4、提供的发票为《增值税专用发票》, 采用一票制, 税率13%。
3.3.1	响应文件有效期	120天
3.4.1	响应保证金	1、形式: 采用保函或保证金形式 2、金额: 人民币贰万元整 (¥20000 元)。 3、保证金收取方式: 采用保函形式的请于开启当天上午10:00之前邮寄至陕西省西安市灞桥区新筑街道欧亚大道辅路与港宁路交叉口东南160米中国电建17层设备物资公司 (建议提前一个小时) 收件人: 潘洁 电话: 029-81618680 4、若无法提供投标保函, 请提供同等金额的投标保证金 (退还时按原账号), 采用在线收取保证金, 由“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收取到统一账户, 供应商报名审核后, 系统自动分配保证金收款虚拟账号, 采购人无须提供账号。 5、响应保证金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到达, 供应商汇款时应在汇款单备注 “水电三局五公司栗子湾项目钢绞线及配套锚具采购项目投标保证金” 字样。备注不清楚, 导致无法按时退还的, 供应商责任自负。
3.5.2	财务情况表	提供近3年各年度的会计财务报表, 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等。
3.5.3	业绩情况表	详见询比采购公告
3.5.5	诉讼及仲裁情况	近3年,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前3年。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方案	☒ 不允许
3.7.3	签字或盖章要求	响应文件封面盖单位章, 响应文件内容按采购文件中响应文件格式要求签字并盖单位章。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响应文件纸质版份数	全流程： 1 份；
	装订要求	无
	响应文件电子版	文件压缩为 rar 或 zip 格式，图纸 AUTOCAD 格式。
4.1.2	封套上应载明的信息	无
4.2.1	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和地点	详见询比采购公告
4.2.2	是否退还响应文件	否
5.1	开启时间和地点	开启时间：同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开启地点：同响应文件递交地点
6.3	评审方法	当供应商数量只有 2 家时，采购方式则转为谈判采购； 当供应商数量只有 1 家时，采购方式则转为直接采购。 详见第三章
7.4.1	履约担保	履约担保的形式：保证金（现金） 履约担保的金额：合同金额的 2% 履约担保缴纳方式：供应商中标后，于合同签订前以银行转账形式缴纳履约保证金。 由采购单位直接确定实际履约供货商，供应商收到供货通知时，应当及时按照项目要求完成合同签订、供货。如因非买方原因，中标供应商无法按时供应次数达到三次时，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并全额扣除履约保证金。
10	是否采用电子响应文件	☒ 全流程 ☐ 半流程
1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
11.1	中标人的推荐方式	排序推荐式
12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本次采购向中标人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中标通知书发出前向采购招标代理机构-西安国际陆港中电建丝路贸易有限公司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接收招标代理服务费账户信息如下： 开户名称：西安国际陆港中电建丝路贸易有限公司 税号：91610139MAB0PA9G9N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国际港务区港安路1815号中国电建西北总部17层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祥和居 支行账号：61050110194800001112 财务联系人：潘洁 联系电话：029-81618680 采购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如下： 中标金额200万元以下，单笔收费金额：不收取； 中标金额200万元-500万元的，单笔收费金额：3000元； 中标金额500万元-1000万元的，单笔收费金额：6000元； 中标金额1000万元以上-8000万元，单笔收费金额：10000元；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五公司管理制度，本项目已具备询比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询比采购。

1.1.2 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3 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4 采购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5 项目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 项目的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2 资金落实情况：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 采购范围、交货时间、交货地点和质量要求

1.3.1 采购范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2 交货时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3 交货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4 质量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 供应商资格要求

1.4.1 供应商资格要求

(1) 资质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 业绩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 财务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 信誉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 其他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供应商为代理商的，对供应商的资质要求包含对生产厂家的资质要求，对供应商的业绩要求包含对响应材料的业绩要求。

1.4.2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的，除应符合本章第 1.4.1 项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 联合体各方应按采购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承诺就成交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2)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采购项目或标段中递交响应文件，否则各相关响应文件均无效。

1.4.3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
- (2) 与本采购项目的其他供应商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 (3) 与本采购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 (4)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过设计、编制技术规范和其他文件的咨询服务；
- (5) 为本工程项目的相关监理人，或者与本工程项目的相关监理人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 (6) 为本采购项目的代建人；
- (7) 为本采购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
- (8) 与本采购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 (9) 与本采购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 (10) 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
- (11)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12)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13) 在最近三年内发生重大产品质量问题（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
- (14) 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 (15) 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 (16) 在近三年内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拟任项目负责人有行贿犯罪行为的（中国裁判文书网 <http://wenshu.court.gov.cn/> 上查询）；
- (17) 被中国电力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或者中国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列入受限供应商名单，且在受限期内；
- (18) 法律法规或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5 费用承担

供应商准备和参加询比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询比活动的各方应对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响应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采购人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的规定组织/不组织踏勘现场。

1.9.2 组织踏勘现场

(1) 采购人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供应商踏勘现场。

(2) 供应商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3) 供应商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等意外责任。

(4)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情况，供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供应商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9.3 不组织踏勘现场

供应商可自行对现场进行踏勘，现场踏勘的费用由供应商自己承担，安全由供应商自己负责。

1.10 预备会

1.10.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预备会的，采购人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预备会，澄清供应商提出的问题。

1.10.2 供应商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人，以便采购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预备会后，采购人将对供应商所提问题的澄清，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通知所有获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该澄清内容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响应和偏差

1.11.1 响应文件应当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采购人的响应，否则，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将被否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1.2 供应商应根据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产品质量标准的详细描述、技术支持资料及技术服务和质保期服务计划等内容以对采购文件作出响应。

1.11.3 响应文件中应针对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中列明的技术要求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技术支持资料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或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允许的其他形式为准，不符合前述要求的，视为无技术支持资料，其响应文件将被否决。

2. 采购文件

2.1 采购文件的组成及内容

2.1.1 采购文件包括：

- (1) 询比采购公告（或询比采购邀请书）；
- (2) 供应商须知；
- (3) 评审办法；
- (4) 合同及附件；
- (5) 响应文件格式及内容；
- (6) 需求一览表；
- (7) 技术规范；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采购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采购文件的澄清

2.2.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者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通过采购平台向采购人提出，要求对采购文件予以澄清。

2.2.2 采购文件的澄清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发给所有获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将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时间前在采购平台公布。

2.2.3 除非采购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回复供应商在规定的任何澄清要求。

2.3 采购文件的修改

2.3.1 采购人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修改采购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获取采

购文件的供应商。

2.3.2 采购人对采购文件修改距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过短的，并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4 对采购文件的异议

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采购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3 天前以书面形式提出。采购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做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采购活动。

3. 响应文件

3.1 响应文件的组成

3.1.1 响应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部分 商务部分

- (1) 响应函
- (2)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 (3) 响应保证金（若需）
- (4) 资格审查资料
- (5) 报价表
- (6) 商务偏差表
- (7) 无行贿犯罪记录证明材料（若需）
- (8) 供应商认为应补充的其它商务资料

第二部分 技术部分

- (1) 技术偏差表
- (2) 交货计划表
- (3) 响应说明书及技术资料
- (4) 供应商认为应补充的其它技术资料
- (5) 技术参数对比表（选择使用）

供应商在评审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2 报价

3.2.1 报价应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增值税税金按一般计税方法计算。

3.2.2 供应商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报价的其他要素。

3.2.3 报价为各分项报价金额之和，总报价与分项报价的合价不一致的，应以各分项合价累计为准，修正总报价。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修改响应函中的报价总额，应同时修改响应文件“分项报价表”中的相应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 4.3 款的有关要求。

3.2.4 采购人设有最高限价的，供应商的报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最高限价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5 报价的其他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3 响应文件有效期

3.3.1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有效期为 120 天。

3.3.2 在有效期内，供应商撤销响应文件的，应承担采购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供应商应予以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响应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响应文件失效，但供应商有权收回其响应保证金。

3.4 响应保证金

3.4.1 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的同时，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递交响应保证金，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联合体参加的，其响应保证金由牵头人递交，金额、担保形式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3.4.2 供应商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响应保证金的，评审小组将否决其响应文件。

3.4.3 采购人与成交人签订合同 5 日内，向未成交的供应商和成交人退还响应保证金。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 供应商在有效期内撤销响应文件；

(2) 成交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

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采购文件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

(3) 发生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可以不予退还响应保证金的情形。

3.5 资格审查资料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应按下列规定提供资格审查资料，以证明其满足本章第 1.4 款规定的资质、财务、业绩、信誉等要求，若以下要求与本章第 1.4 款及第一章中规定的供应商资格要求不一致的，以本章第 1.4 款及第一章中规定的供应商资格要求为准。

3.5.1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应附供应商及其生产厂家（适用于代理商参加的情形）资格或者资质证书副本和响应设备检验或认证等材料的复印件：

(1) 供应商为企业的，应提交营业执照和组织机构代码证的复印件（按照“三证合一”或“五证合一”登记制度进行登记的，可仅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

(2) 供应商为依法允许经营的事业单位的，应提交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和组织机构代码证的复印件。

3.5.2 “近年财务状况表”应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的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供应商的成立时间少于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年份的，应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状况表。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应附中标通知书和（或）合同协议书、设备进场验收证书等的复印件，具体时间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3.5.4 “产品取得证书”或“检验报告”应提供国家授权、许可产品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试验、鉴定报告复印件。国家规定需要生产许可产品的，须提供生产许可证复印件。

3.5.5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参与的，本章第 3.5.1 项至 3.5.5 项规定的表格和资料应包括联合体各方相关情况。

3.6 备选方案

3.6.1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允许递交备选方案外，供应商不得递交备选方案，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被否决。

3.6.2 允许供应商递交备选方案的，只有成交人所递交的备选方案方可予以考虑。

评审小组认为成交人的备选方案优于其按照采购文件要求编制的响应方案的，采购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方案。

3.6.3 供应商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报价，或者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一个报价，但同时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供货方案的，视为提供备选方案。

3.7 响应文件的编制

3.7.1 响应文件应按第五章“响应文件格式及内容”要求进行编写。

3.7.2 响应文件应当对采购文件有关交货期、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要求、采购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A) (1) 响应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并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单位章。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响应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章或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

(2) 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数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并加盖单位章。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3) 响应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并编制目录，具体装订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3.7.3 (B) 响应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扫描件，并采用单位和个人数字证书，按采购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上加盖电子印章。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的，应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的，应附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 递交

4.1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识

4.1.1 (A) 响应文件应密封包装，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供应商单位章或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4.1.1 (B) 供应商应当按照采购文件和采购平台的要求加密响应文件，具体要求见

供应商须知有附表。

4.1.2 响应文件封套上应写的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1.3 未按本章第 4.1.1 项要求密封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将予以拒收。

4.2 响应文件的递交

4.2.1 供应商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4.2.2 (A) 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的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2.2 (B) 供应商通过下载采购文件的采购平台递交电子响应文件。

4.2.3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所递交的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4.2.4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4.3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响应文件。

4.3.2 (A) 供应商修改或撤回已递交响应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7.3 (A) 项的要求签字或盖章。采购人收到书面通知后，向供应商出具签收凭证。

4.3.2 (B) 供应商修改或撤回已递交响应文件的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7.3 (B) 项的要求加盖电子印章。采购平台收到通知后，即时向供应商发出确认回执通知。

4.3.3 修改的内容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响应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识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5. 开启

5.1 开启时间和地点 (A)

采购人在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和地点公开开启，并邀请所有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5.1 开启时间和地点 (B)

采购人在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通过采购平台公开开启，所有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当准时参加。

5.2 开启程序

(A)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启：

(1) 宣布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已到，开启会开始，参加会议的代表将手机设置

为静音。

- (2) 介绍到会领导和采购人代表；介绍本次监督部门及监督人员职务、姓名；
- (3) 介绍分标情况和参加询比的单位情况；
- (4) 采购人代表讲话；
- (5) 监督人员（或主持人）宣读工作纪律；
- (6) 主持开启：

A、请参加询比的派代表（至少 2 名）检查所有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若有异议请供应商授权代表现场提出。

B、开启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按响应文件递交的先后逆序进行开启，即按先到后开，后到先开的原则；

C、介绍开启工作人员及监督人员：开启人、宣读人、记录人、监督人姓名；

D、进行开启：宣读人宣读供应商名称、响应文件纸质版正副本份数、响应保证金情况、交货地点、报价等内容。

E、宣读完毕，请供应商授权代表确认开启记录，有异议现场举手提出；无异议则打印开启记录表，由供应商授权委托人签字确认，同时请采购人代表、宣读人及记录人签字确认。

(7) 主持人介绍后续评审安排和发出澄清问题的计划时间和方式，提醒供应商代表保持通讯畅通。

(8) 主持人宣布开启会议结束。

(B)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启：

采购平台对响应文件进行解密并公布开启记录表。

5.3 开启异议

供应商对开启有异议的，应当在开启现场提出来，采购人当场作出答复，并记录在案。

6. 评审

6.1 评审小组

6.1.1 评审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审小组负责。评审小组由采购人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审小组成员人数为 3 人及以上单数。

6.1.2 评审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供应商或供应商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工程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供应商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投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利害关系。

6.2 评审原则

评审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审方法

6.3.1 评审小组按照第三章“评审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审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审依据。

6.3.2 评审完成后，评审小组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和成交候选人名单。评审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的人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采购人根据评审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按管理制度确定成交人。

7.2 成交通知

根据定标结果，在采购平台公示不少于三天。公示期结束后，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

7.3 履约担保

7.3.1 在签订合同前，成交人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向采购人提交履约担保。联合体成交的，其履约担保由牵头人递交。

7.3.2 成交人不能按本章第 7.3.1 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成交，其响应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响应保证金数额的，成交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4 签订合同

7.4.1 采购人和成交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采购文件和成交人的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成交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成交资格,其响应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响应保证金数额的,成交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4.2 发出成交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向成交人退还响应保证金;给成交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 重新询比和不再询比

8.1 重新询比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可重新询比:

- (1) 获取采购文件或资格预审文件的供应商少于 3 个的;
- (2) 通过资格预审的供应商少于 3 个的;
- (3) 到响应截止时间时,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少于 3 个的;
- (4) 有效供应商不足 3 个的;
- (5)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应重新采购的。

8.2 不再询比

重新询比后,供应商或有效供应商仍少于 3 个的,可改用其他采购方式。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露采购活动中相关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或者与采购人串通,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审小组成员行贿谋取成交,不得以他人名义或者以其它弄虚作假的方式递交响应文件或骗取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审工作。

9.3 对评审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审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务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

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审有关的其它情况。在评审活动中，评审小组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审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审。

9.4 对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务或者其它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审有关的其它情况。在评审活动中，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

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采购活动不符合法律、法规的，可以在知道或应当知道之日起5日内向公告/邀请函所公布的纪检监察机构提出投诉。投诉采用书面形式，投诉内容包括投诉人名称、地址及有效联系方式，被投诉人名称、地址及有效联系方式，投诉事项的基本事实，有关线索和相关证明材料，相关请求及主张。投诉人是法人的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并提供身份证复印件，投诉人是自然人的由其本人签字并提供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捏造事实、伪造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给他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10. 是否采用电子响应文件

本采购项目是否采用电子响应文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A) 半流程：供应商按照本章节3.7的要求编制纸质版响应文件，并按照本章节4的要求进行密封、标识、递交、修改与撤回。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需携带身份证原件、纸质响应文件准时参加开启会议，现场开启并签字确认开启结果。

(B) 全流程：供应商通过采购平台办理数字证书、下载安装投标管家、CA证书插件等投标工具，远程在线编制、加密、上传响应文件，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在采购人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响应文件解密。

1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评审办法（最低价法）

为规范五公司采购工作，根据公司有关采购管理规定，制定本办法。

一、评审方法

本次评审采用最低价法。

遵循的原则：采用有限数量评审制。（当预计供应商数量多，清标工作量大且报价除低价及较低价外无成交可能，可以按经评审的报价从低到高排序。）

1、当各包件供应商数量等于或少于 5 家时，对所有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2、当各包件供应商数量多于 5 家时，首先按经评审的报价从低到高进行排序，选取从低到高的前 5 家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若有否决的，按照经评审的报价从低到高顺序依次递补，以保证进入评审的供应商数量满足 5 家。

3、对进入评审环节的 5 家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按照经修正后的评审价进行评审。

4、未进入评审环节的其它响应文件，不再进行推荐。

二、评审原则

评审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

三、评审组织及服务

1、为做好评审工作，成立评审小组和工作小组。

2、评审小组

2.1 评审小组由采购人依法组建，评审小组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及熟悉相关业务的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

2.2 评审小组成员为 3 人及以上单数。

2.3 评审小组组建后报公司采购管理机构备案。

2.4 评审工作由评审小组负责。

3、工作小组

3.1 由采购人组成工作小组，在评审期间为评审小组服务。

3.2 接受评审小组指派进行基础数据摘录汇总、对比等工作。

四、评审程序及内容

1、响应文件初步评审

1.1 响应文件符合性审查---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有以下情形之一的,为重大偏差,其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不再进行详细评审:

- (1) 供应商提供的资格审查资料不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
- (2) 没有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供响应保证金或者所提供的响应保证金有瑕疵不被采购人所接受的;
- (3) 响应文件未按采购文件要求盖章和签署的;
- (4) 经澄清,对报价的算术错误不接受修正的;
- (5) 报价低于成本或高于采购文件设定的最高限价的;
- (6) 对采购范围和工作内容有实质性偏差的;
- (7) 对合同中规定的双方权利和义务作实质性修改的;
- (8) 响应文件载明的货物包装方式、检验标准和方法等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
- (9) 主要性能指标(仅限于打“*”的)达不到采购文件要求的;
- (10) 纠正响应文件偏差或保留将会对竞争产生不公正影响的;
- (11) 总价经修正后累计偏差超过 20%的;
- (12) 有违反法律法规、弄虚作假的。

1.2 算术错误修正

1.2.1 报价清单中有计算或汇总中的算术错误时,按以下原则修正:

(1) 报价清单中的单价乘数量的乘积与该项目的合价不符时,应以单价为准,改正合价。

(2) 若报价汇总表中的金额与相应的各分项报价清单中的合计金额不符时,应以修正算术错误后的各分项报价清单中的合计金额为准,改正报价汇总表中相应部分的金额和总报价。

1.2.2 评审小组按以上原则对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供应商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

1.3 供应商不能修正或撤销响应文件重大偏差。采购人允许响应文件有微小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而该微小之处不构成重大偏差。

2、响应文件澄清

2.1 响应文件中有含义不明确的内容、明显文字或者计算错误及报价水平等，评审小组认为需要供应商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成本价佐证、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的，提出澄清问题。

2.2 评审小组的澄清问题不得要求或提出对响应文件实质性内容进行修改，澄清问题由评审小组组长确认后发出。

2.3 供应商的答复由其授权代表签字、加盖公章、签署日期后按要求发送，不得对原响应文件实质性内容进行修改，供应商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2.4 评审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

2.5 评审小组的澄清问题和供应商的答复均以书面方式进行。

3、响应文件详细评审

3.1 评审小组成员对通过初步评审的响应文件进行详细评审。

3.2 经评审的报价

3.2.1 经评审的报价计算公式

经评审的报价=报价+算术错误修正+遗漏修正

3.2.2 遗漏修正

审核报价组成内容是否有遗漏计算。若有遗漏，遗漏部分按照其他报价组成中此部分价格的最高金额进行加价。

3.3 评审及排序

本采购项目将视具体情况推荐一至三名成交候选人，成交候选人的推荐将按照经评审的价格从低到高排序依次推荐的原则进行，推荐结果将在评审报告中载明。经评审的报价相等时，按报价低的优先；报价也相等的，按并列推荐。

五、评审报告

1、评审小组根据评审情况和结果，向采购人提交评审报告。评审报告由评审小组起草，评审小组全体成员应在评审报告上签字确认，评审专家如有保留意见可以在评审标报告中阐明。

2、评审小组在评审报告中根据经评审的报价从低到高进行排序，推荐成交候选人。

3、评审报告可包括以下内容：

(1) 开启记录表

(2) 初步评审过程和结果

包括算术错误检查、符合性审查、澄清问题及答复，若有否决的应对其情况和依据进行说明；

(3) 详细评审过程和结果

包括经评审的报价计算，汇总排序；

(4) 推荐成交候选人；

(5) 成交候选人的优劣对比和存在问题；若成交候选人的报价中有重复计算时，重复计算情况作叙述。

第四章 合同及附件

中国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物资供应链物资采购

合 同 文 件

（钢绞线及配套锚具）供应链采购合同

合同编码：

采购（招标）编号：

买方（甲方）：

卖方（乙方）：

合同签订地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本合同为供应链采购合同，买方在重庆市行政区域内项目均可按需在水电三局供应链商城下单采购，买方项目在供应链商城下单采购过程中需要卖方配合操作的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卖方接收确认订单、发货、对账、上传同步发票等操作），卖方应无条件积极主动配合。。

1 供货范围及计价方式

1.1 本合同计价货币、结算货币和支付货币均为人民币，计价方式为钢绞线为浮动单价，除钢绞线外的配套锚具材料为固定单价。

1.2 本合同供应的物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价格、生产厂家详见下表。

序号	物资名称	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数量	增值税税率(%)	信息价格	固定费用	综合单价	总价	品牌	备注
	合计										

1.3 合同总金额：_____元（大写：人民币，此总价为暂定总价）。合同实际结算总价以双方依据本合同约定共同验收的实际合格供应量乘以本合同综合单价为准。
钢绞线结算单价实行浮动单价。**钢绞线固定费用不予变动。除钢绞线外的配套锚具材料统一采用固定单价，不予变动。**

1.4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公制计量单位。

1.5 表格中规定的货物数量是暂估数量，实际数量以买方、卖方共同验收的实际合格量为准。数量可能与实际需求存在偏差，最终结算量根据经验收合格实际供货的数量为准，采购量及采购品种相应调整，卖方应予接受，卖方不得以暂定数量要求办理结算或支付，亦不得以暂估数量与实际数量不符而主张调整单价或者提出索赔。

若因政府投资计划、征地拆迁、设计变更等原因，致使投资规模、工程量或供货品种、供货时间发生较大规模改变，采购量及采购品种相应调整；因业主及设计方对建设项目的调整或实际施工影响造成的规格型号、数量等变更，卖方必须无条件接受买方合同范围内材料实际需求量的调整，卖方不得因此向买方提出任何补偿要求。

合同实际结算总价以双方依据本合同约定共同验收的实际合格供应量乘以本合同单价为准。

1.6 本合同价格已包括：

- (1) 物资价款、税金、售后服务以及市场价格涨跌、卖方的合理利润等费用；
- (2) 物资包装费、保险费、运输费、装车费等费用；
- (3) 物资的试验、检验、测试、调试等费用。

1.7 合同结算单价

1.7.1 钢绞线综合单价=信息价+固定费用。**除钢绞线外的配套锚具材料**依照综合单价结算；

1.7.2 综合单价为到货价，已包括出厂价格、保险费、装运、过江过路过桥费、合理利润、税费、售后服务等费用。包括其他运抵至需方指定交货地点货物落地之前发生的一切费用。

固定费用（C1）：指供应商结合自身企业的实际情况及本采购项目特点报价时在信息价格基础上相应的增加或减少一个固定的金额，其包含不限于运杂费、材料费、加工费、试验费、税金、利润、仓储费、包装费、保险费用、售后服务、把物资完好无损地运至采购方指定交货地点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含吊、装、转及运费、合理利润和保险费、相应税金等以及市场价格浮动等各类风险费用等一切相关费用，**固定浮动额不予调整**。不含项目现场卸车价格。

1.7.3 当期钢绞线基准价：实际供货期间，以买方**按到货当日**发布的我的钢铁网（<https://www.mysteel.com/>）特钢频道公布的天津市场钢绞线（天津春鹏）价格行情作为当期钢绞线基准价结算依据。如遇（周六、周日）没有报价时，则以本周周五发布网价进行结算；法定节假日以节假日前一天发布网价为结算依据进行结算。

1.7.4 合同执行期间，如国家税收政策调整，税率发生变化时，应以不含税价为基数，按最新税率调整合同价格。

1.7.5 供应期综合交货单价计算：

钢绞线综合交货单价 A，当期供应期内基准价=B，投标期固定费用=C，则 $A=B+C$ （综合交货单价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除钢绞线外的配套锚具材料**综合交货单价 A，投标期出厂价=B1，投标期运杂费=D，则 $A=B1+D$ （综合交货单价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1.7.6 结算价=单价×实际验收数量。

1.8 合同价格只有买方的授权签约的委托人另行签署补充合同并加盖本合同公章后才能更改，其他以送货单、进料单、会议纪要等形式对合同价格的更改一律无效。

2 质量要求

2.1 质量要求：产品质量符合设计要求，应符合中国国家标准及其他国家和行业有关最新规程规范，在合同执行期间若有新标准发布，新标准自行替代原标准。

2.2 本合同项下物资应符合设计规范以及图纸的要求。

2.3 卖方的产品应符合国家有关环保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环境体系要求，不能对施工环境造成污染；同时，该物资还应符合买方职业安全健康管理体系标准的要求，不能对接触物资的有关人员及竣工后的使用人员的健康造成危害。

2.4 产品质量符合设计要求，满足《预应力混凝土用钢绞线》GB/T 5224-2023、《预应力筋用锚具、夹具与连接器》GB/T 14370-2015、《无粘结预应力钢绞线》JG/T 161-2016 等及其他国家和行业有关最新规程规范。

2.5 交货方式：卖方负责送至买方指定地点，到货后提供钢绞线、锚板等材料的出厂检验报告和产品合格证，以现场经国家认可的计量检测机构校核通过的地磅进行重量复核，磅差允许范围 $\pm 0.3\%$ 。若复磅重量与出厂磅单重量之差超出 $+0.3\%$ ，以卖方出厂磅单重量结算；若超出 -0.3% ，以复磅重量结算。卖方供应的钢绞线和导向钢管运抵买方指定地点后都必须经买方现场所安装的地磅进行过磅称重（车辆过磅期间，附属水箱不得放水），若买方现场地磅因某种原因不能过磅，双方可约定到他处地磅称重所产生的过磅费由买方承担；但若卖方所供当批次钢绞线和导向钢管经验收重量超出 -0.3% 的允许差值则包括但不限于过磅费等相关费用均由卖方承担。交货验收合格前的所有风险由卖方承担，卖方应按买方指定地点卸货。买方在提出异议期限内，卖方应保证货物的完整性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委托双方认可的具有相应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检测单位进行检测。

3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3.1 质量保证期：本合同项下物资的质量保证期为 12 个月，自双方最终验收合格之日（如需政府质量监督部门及其它检验部门检验的产品，还需政府相关部门检验合格）起计算。质量保证涵盖物资所有的质量瑕疵，包含非外观检验能发现的内在质量缺陷和性能问题。质量保证期不能低于国家标准。

3.2 随货必须配带产品合格证和出厂检验报告，经买方检测验收不合格，由卖方负责换货或在到货数量中扣减。经买方、卖方双方验收确定为不合格产品，限期清理出场，限期内卖方未清理出场，造成丢失及买方损失，责任由卖方承担。

3.3 物资在质量保证期内出现质量问题，卖方接到买方通知后，应在 24 小时内提供处理方案或指派专业人员到现场处理，买方应为卖方提供必要的协助，由此发生的相关费用由卖方负责。

卖方未按上述约定提供质保服务的，买方可自行或委托第三方处理，相关费用及因此造成的损失由卖方承担。

3.4 质量保证期内出现的质量问题，若属于卖方责任的，其风险和费用将由卖方承

担，买方根据合同规定，对卖方行使的其他权力不受影响。若属于买方责任的，买方承担全部费用。

3.5 物资存在质量问题的，维修后质量保证期相应顺延；如需更换的，质量保证期自更换之日起重新计算。

3.6 质量保证期满后，卖方仍应继续提供售后服务。卖方应在接到买方通知后 48 小时内提供处理方案或派人到现场服务，费用双方另行协商。

4 支付

4.1 买方采取银行转账/承兑汇票（含银行承兑汇票、E 信通、电建融信、中企云链等金融工具，最长可接受 1 年期金融工具）方式向卖方支付货款，承兑汇票等金融工具由收款方贴息并承担手续费。若买方委托第三方向卖方支付合同价款的，应提供委托协议作为本合同附件。

4.2 买方支付每笔货款，卖方需在买方付款前提供等额财务收款收据。

4.3 支付方式：买方按照合同规定货物到达交货地点，经双方验收合格后凭以下所列单证，买卖双方按月根据 1.3 确定结算单价及结算金额结算货款。

（1）卖方向买方开具已交货未结算物资的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及付款申请；

（2）验收单位签认的物资验收结算单据。

经买卖双方协商每月 21 日与买方设备物资部门对账，确认供货数量后，经买卖双方授权代表，签字确认，并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采用一票制，税率为 13%，送递买方设备物资部验收、上账。并作为财务支付的依据。买方于挂账后 60 日内支付当期货款的 95%，剩余 5%为质保金。遇买方对上结算不及时，买方支付卖方货款时间将顺延 30 天，卖方无异议。

4.4 结算周期：每月 21 日至次月 20 日为一个供应期。

4.5 合同实际总价的 5 %作为质量保证金，质量保证期满无质量问题或质量保证期出现的质量问题经卖方维修处理符合买方要求的，质量保证期满后 30 个工作日内无息返还卖方。质保期内如出现质量问题，则质保期和质保金返还相应顺延。

4.6 卖方在合同签订前向买方（供应链合同牵头项目）以银行转账形式缴纳合同总金额 2%的履约保证金，本合同履约结束后 30 个工作日内无息返还卖方。卖方供货期间发生违约行为，买方除追究卖方违约责任外，有权全额扣除履约保证金。

4.7 关于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要求：

（1）买方向卖方支付合同价款前，卖方应向买方开具合法合规且符合本合同约定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增值税率：13%），并提供税务机关核发的增值税专用发票领购簿供买方查验，以证明发票的真伪。否则，买方有权拒绝付款并顺延付款时间。因卖方开

具的发票不规范、不合法或涉嫌虚开发票引起税务问题的，卖方需依法向买方重新开具发票，并向买方承担赔偿责任。

(2) 因卖方开具发票不及时给买方造成无法及时认证、抵扣发票等情形的，卖方需向买方承担赔偿责任，但不免除卖方继续按照买方要求开具合法合规发票的义务。

(3) 卖方向买方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卖方必须确保发票票面信息全部真实，相关物资、价款等内容与本合同相一致。因发票票面信息有误导致发票不能抵扣税款或者被认定为虚开的，卖方需依法向买方重新开具发票，同时卖方需向买方承担赔偿责任。

(4) 卖方收取价外费用的，需依法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必要时，买方需协助卖方提供开票所需资料。

(5) 卖方应当按照下列信息向买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买方名称：中国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买方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000220523604B

买方住所：陕西省西安市浐灞区世博大道 4069 号

买方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西安市莲湖路支行

买方账号：61001711100050004631

买方联系电话：029-86178686

(6) 卖方若采取分批交货的，卖方应在每批物资到货当期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5 供货

5.1 本合同签订后买方项目在水电三局供应链商城按需下单订货（订单应明确采购产品名称、数量、收货地址、送货日期、联系人等主要信息要素），若供货时间发生改变，买方项目应提前 1 日书面通知到卖方；在符合合同约定的条件下，卖方同意买方项目根据情况对供货时间做出调整。

5.2 卖方应按照水电三局供应链商城订单要求将物资运输至买方项目指定地点。卸货费用由买方承担。

5.3 卖方应向买方提供其物资发出的出库凭证、过磅单及票据，连同出厂合格证、出场检验报告、发货单等原始凭证的原件一起交付买方。如果本合同项下物资系由第三方发出，则卖方需要提供与第三方签订的采购合同等证明以及委托第三方发货的手续、第三方出库凭证、物流信息及票据等手续原件。

5.4 卖方应承担物资运抵买方指定地点并办理交接手续前物资毁损、灭失的风险。

5.5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卖方不能按照合同约定或买方的要求按时交货时，应在相关情况发生后 24 小时内以传真、电报、电传等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原因以及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买方。买方在收到卖方通知后，有权视具体情况决定采取如下方式之一进行处理：

(1) 酌情延长交货时间；

(2) 解除合同，另行采购相关物资。

无论采取何种方式，除在本合同约定的免责情形下，卖方均应依照本合同约定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并承担因此给买方造成的损失。

5.6 卖方应按国家及地方规定办理相关手续、保险，确保运输、装卸过程中的一切人员、机械、车辆安全并承担期间的相应责任。

5.7 卖方运输、装卸中应采取符合国家环保要求的环保措施，并应自行承担因环保造成的各类处罚。

5.8 卖方必须对其出入工地现场的人员进行安全教育，要求佩戴安全防护用品。因卖方原因造成的人身伤亡、财产损失由卖方自行承担，并赔偿买方及他方因此造成的相关损失。

5.9 卖方进入工地现场人员、车辆应服从买方管理，遵守买方现场管理制度，对不听从业方管理的人员、车辆，买方有权清理出场，由此造成的损失由卖方承担。

5.10 卖方应于物资启运后，立即以书面形式通知买方合同号、物资名称、数量、发票价值、车皮号或地点、交货条件和启运日期及预计到达时间。

收货单位：水电三局栗子湾项目

收货联系人：张佳龙

联系电话：18329933106

5.11 场外道路超出买方管理范围，卖方自行负责发运组织，卖方不得以场外道路为条件向采购人提出索赔或调价。

6 包装

6.1 根据物资特点、运输方式及买方要求，卖方应采用相应国家、行业或企业标准及惯例要求的保护措施进行包装并在相应位置标示警示标志，包装应适于长途及工程所在地短途运输，并有良好的防潮、防震、防锈、防爆炸和利于装卸等保护措施，大件物资应带有足够的支架或包装垫木，以确保物资安全无损运抵施工现场。卖方应承担由于违反上述约定的责任和费用。

6.2 卖方应在每一批物资中附至少一份详细装箱单和质量检验合格证书（采用集装箱或中型包装箱装用的，应在每一包装单位中附一详细装箱单和质量检验合格证书）。装箱单应注明物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质量、生产商、供应商、收货人、发货地、交货地、承运人等。有特殊保护措施要求的物资，应在相应位置标示“向上”“向下”“易碎”“防水”等装卸警示标志。外购件包装箱内应有产品出厂质量合同证明书、技术说明（如有）各一份。

6.3 凡由于卖方包装或保管不善致使物资遭到毁损灭失的，卖方应负责及时修理、

更换或赔偿。

7 检验与验收

7.1 验收方式为钢绞线和钢套管称重计量，其他材料按照单位进行点数、测量长度验收。由甲乙双方代表共同检验。物资到达买方指定地点后 24 小时内，双方应组织交接验收，卖方应提供发货清单、质量证明文件、出厂合格证、检验试验报告等资料，双方按卖方《发货清单》验收。以卖方出厂磅单为依据，买方现场复磅，磅差允许范围±0.3%。若复磅重量与出厂磅单重量之差超出+0.3%，以卖方出厂磅单重量结算；若超出-0.3%，以复磅重量结算。卖方供应的钢绞线和钢套管运抵买方指定地点后都必须经买方现场所安装的地磅进行过磅称重（车辆过磅期间，附属水箱不得放水），若买方现场地磅因某种原因不能过磅，双方可约定到他处地磅称重所产生过磅费由买方承担；但若卖方所供当批次钢绞线和导向钢管经验收重量超出-0.3%的允许差值则包括但不限于过磅费等相关费用均由卖方承担。交货验收合格前的所有风险由卖方承担，卖方应按买方指定地点卸货。如有质量、数量、规格与合同不符，买方有权向卖方要求调换或补偿，所发生的费用由卖方承担。清点验收完毕后，双方在《发货清单》上签字盖章，如有异议，须当即提出。

7.2 不符合本合同约定要求的物资，买方有权拒绝签收，卖方应立即将物资全部运离现场，并在供货期限内重新更换符合约定的物资，否则，卖方除应承担产品毁损灭失的风险外，还应向买方支付场地占用费，并承担违约责任。

7.3 物资交接时，买方仅对物资数量、型号及外观进行检查，买方对物资的签收不视为免除卖方的质量责任缺陷责任及保修责任。

7.4 在所有物资的使用过程中，买方有权对分批打开包装的物资进行外观、质量、性能等的检验，并将检验结果通知卖方，对于部分或者全部不合格物资的处理详见以下第 11 条。

7.5 因物资质量问题，买方要求退货的，卖方应当按照现行财税法规向买方开具红字增值税专用发票。

8 权利瑕疵担保

8.1 卖方应保证其对物资具有所有权或销售权，并向买方出具相关凭证。卖方应保证交付的物资不设有任何担保权利或其他权利。

8.2 卖方须保障其物资不受到第三方关于知识产权的主张，卖方保证买方在购买和使用该合同物资或其任何一部分时，是完全处于合法的知识产权使用状态之下，买方的上述行为不受卖方和任何第三方提出侵犯知识产权的起诉。

8.3 任何第三方向买方主张权利，卖方负责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而引起的法律责任、费用并赔偿买方的全部损失。

9 保险

9.1 买方要求卖方办理物资在运抵项目施工现场途中及卸货至指定地点过程中的运输保险，以确保物资能及时、完好地交付。卖方负责物资运送到合同约定地点办理验收前的一切责任与损失。

9.2 为避免本合同所供物资存在严重质量缺陷给买方施工和工程业主使用造成重大损失，买方要求卖方投保产品责任险，投保费用由卖方负责。

10 卖方合同附随义务

10.1 卖方应向买方提交所有物资的技术文件，包括材质报告和生产合格检验报告，按照工程所在地有关工程竣工验收资料的规定及买方要求，提供所有符合要求的相关资料。

10.2 卖方应提供制造商的名称、法定地址、联系方法等资料。如果卖方是本合同所述物资生产厂商的指定代理销售单位，则卖方应向买方提供生产厂商的销售代理委托书或其他销售证明文件原件。

10.3 如所供物资为专业性较高的产品，卖方应免费为买方或工程业主提供操作及维修人员的培训服务，培训内容应包括：基本原理、操作使用、维修保养等。

10.4 卖方须在样品资料和样品上盖章，以证明卖方已按合同要求检查并确认该等资料作为物资检验之依据。提交资料与合同其他文件规定可能存在不符时，应明确说明以其他文件规定为准。卖方应对提交资料中各参数的准确性负责。

10.5 卖方需提供物资的仓储、保管及使用的有效建议，确保所有物资在包装、运输和现场存放过程中不受损坏，及在使用中功能和外观上达到买方和工程业主的满意。

10.6 买方/设计/监理单位审核卖方提交的资料仅是一般性的监督作用，并不减少卖方与此有关的合同责任。

11 违约责任

11.1 物资存在质量问题的，为卖方违约，买方有权要求卖方按下述方式处理：

(1) 根据物资质量问题严重程度，在不影响正常使用的前提下，卖方同意降低物资价格；

(2) 限期更换物资，以达到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卖方承担相关费用并赔偿因此给买方造成的损失；

(3) 部分或全部退货的，卖方应将退货部分相应货款以合同规定的同类货币 30 日内退还给买方，否则承担该部分费用的同期银行贷款利息作为逾期返还的违约金；卖方承担退货过程中发生的费用，并赔偿因此给买方造成的损失。

(4) 因质量问题致使买方退货 3 次（不区分部分退货还是全部退货）的，买方有权直接解除合同，卖方承担因解除合同造成的买方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买方另行招投标过程中产生的费用及溢价，工期延误损失，工程质量责任等。

11.2 卖方迟延交货（本合同中规定的不可抗力除外），应按合同价款 1%/日向买方支付违约金，并承担因物资延误给买方造成的损失。且买方有权按下述方式处理：

(1) 买方同意延期交货的，卖方应在买方同意之日起 2 日内及时交货；如卖方仍未按时交货，则买方有权解除合同。

(2) 买方选择解除合同，另行采购相关物资的，卖方承担赔偿责任，包括但不限于买方另行招投标过程中产生的费用及溢价，工期延误损失，工程质量责任等。

11.3 卖方在收到买方书面索赔通知后 7 日内未予书面答复，视为卖方已接受买方的索赔要求。买方有权从应付给卖方的款项中扣除索赔金额，不足部分向卖方追偿。

11.4 除合同条款第 11.3 款约定的情况外，如果卖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在不影响买方行使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措施的情况下，买方有权从应付货款、履约保证金中扣除误期赔偿费。每延误一天的赔偿费按迟交物资交货价或未提供服务的服务费用的百分之一（1%）计扣，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为合同总价的百分之五（5%）。一旦达到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买方可终止合同。

11.5 买方违约责任

买方未能按合同约定第 4 条支付合同价款的，卖方给予买方 30 个工作日的延期付款宽限期，宽限期内不视为买方违约，宽限期内不计利息，超出宽限期后，买方逾期支付货款，按照合同订立时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一年期基准存款利率向卖方承担违约责任。违约金额最高不超过逾期未支付金额的 10%。

12 合同变更及修改

本合同内容经双方书面同意变更的，如果变更的内容涉及到采购物资品种、价款等增值税专用发票记载项目发生变化的，则卖方应当根据现行财税法规作废、重开、补开、红字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在此过程中甲乙双方需履行各自的协助义务。

13 不可抗力

13.1 受阻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尽快用电报、传真或电传等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并于事件发生后 3 日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给对方确认；同时，受阻方有责任尽一切合理努力消除或减轻不可抗力事件影响，并应尽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以及寻求采取合理的方案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否则，造成的损失由受阻方承担；

不可抗力事件或其影响终止或消除后，双方须立即恢复履行各自在本合同项下的各项义务；

不可抗力事件或其影响终止或消除后，合同已无继续履行的必要，双方可协商解除合同。

13.2 因不可抗力事件致使卖方不能按约定时间交货或不能交货的，买方同意将交货时间适当顺延，但顺延的期限总计不得超过 28 天。卖方在顺延的期限内仍然不能交货的，买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卖方应返还买方前期支付的所有款项。

14 争议解决

双方约定，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协商解决或者调解不成时，按下列方式解决争议：

依法向有管辖权的买方法人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5 保密

15.1 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任意一方不得将本合同及在履行本合同中获得的对方的商业信息向任意第三方泄露。本保密义务在本合同履行完毕、解除后仍有效。

15.2 除非执行合同需要，在未得到买方同意的情况下，卖方不得使用获得的买方的任何文件和资料。若买方要求，卖方应于其合同义务履行完毕以后将这些资料（包括所有副本）退还买方。

15.3 卖方违反保密义务的，则应向买方赔偿整个合同额的 5 % 作为违约金，且买方有权视情况解除合同，卖方承担因解除合同造成的买方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买方另行招投标过程中产生的费用及溢价，工期延误损失，工程质量责任等。

16 适用法律

本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和规章管辖及解释。

17 其他约定事项

17.1 特别约定事项：双方同意本合同履约担保采用以下方式：合同签订前以银行转账形式缴纳合同总价的 2% 作为履约保证金。

（1）履约担保用于保证卖方会依约履行合同并补偿买方因卖方不能履行其合同义务而蒙受的损失。

（2）履约保证金的有效期为本合同终止后一个月内无息返还。

（3）发生下列之一者，则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

1. 卖方发生 11.1、11.2、11.3 款所列的违约行为之一；
2. 卖方未能依据合同要求及时供货；
3. 卖方不履行合同价格相关要求；
4. 卖方不履行实质性的投标承诺。

（4）履约保证金的退还或不予退还并不免除卖方对已交付物资的质量保证责任。

17.2 合同文件包括此合同书和下列文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 (1) 本合同
- (2) 采购（招标）文件；
- (3) 卖方投标文件；
- (4) 卖方所有对买方的承诺函件；
- (5) 国家标准规范。

本合同效力高于其它合同文件，如果合同文件中出现分歧，则以本合同文件为准。

17.3 对本合同的变更只能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另行签署补充合同，并加盖本合同同一公章，其他以送货单、进料单、会议纪要等形式对合同更改的一律无效。

17.4 合同附件是本合同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与本合同不相符时，以本合同为准。

17.5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即行生效。

17.6 双方往来均以书面形式（指合同书、函件、传真）为准。

17.7 本合同一式 4 份，合同双方各执 2 份。

（以下无正文）

买方：	中国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卖方：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注册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浐灞区世博大道 4069 号	注册地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000220523604B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开户银行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西安市莲湖路支行	开户银行名称：	
开户银行账号：	61001711100050004631	开户银行账号：	
联系电话：	029-86178686	联系电话：	
签字日期：		签字日期：	

第一节 合同附件格式

附件一：合同协议书

合同协议书

_____（买方名称，以下简称“买方”）为获得_____（项目名称）合同设备和技术服务和质保期服务，已接受_____（卖方名称，以下简称“卖方”）为提供上述合同设备和技术服务和质保期服务所作的响应，买方和卖方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本协议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成交通知书；
- （2）响应函；
- （3）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 （4）专用合同条款；
- （5）通用合同条款；
- （6）供货要求；
- （7）分项报价表；
- （8）成交设备技术性能指标的详细描述；
- （9）技术服务和质保期服务计划；
- （10）其他合同文件。

2. 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3. 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

4. 卖方承诺保证完全按照合同约定提供合同设备和技术服务和质保期服务并修补缺陷。

5. 买方承诺保证按照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卖方支付合同价款。

6. 本合同协议书一式_____份，合同双方各执_____份。

7.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买方：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年 月 日

卖方：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二：廉政责任书

根据工程建设、物资采购、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为做好招标采购中的廉政建设，保证工程建设、设备物资采购高效优质，保证国有资金的安全、有效及效益，买卖双方签署本责任书：

第一条 买卖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国资委对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

（二）严格执行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三）双方的业务活动坚持公开、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除法律认定的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之外），不得损害国家和集体利益，违反工程建设管理规章制度。

（四）建立健全廉政制度，开展廉政教育，设立廉政告示牌，公布举报电话，监督并认真查处违法违纪行为。

（五）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政规定的行为，有及时提醒对方纠正的权利和义务

（六）发现对方严重违反本合同义务条款的行为，有向其上级有关部门举报、建议给予处理并要求告知处理结果的权利。

第二条 买方的义务

（一）买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要或接受卖方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在卖方报销任何应由买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等。

（二）买方工作人员不得参加卖方安排的超标准宴请和娱乐活动，不得接受卖方提供的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三）买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卖方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活动、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等。

（四）买方工作人员的配偶、子女不得从事与买方工程有关材料设备供应、工程分包、劳务等经济活动等。

（五）买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理由向卖方推荐分包单位，不得要求卖方购买合同外的材料和设备。

第三条 卖方义务

（一）卖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向买方及其工作人员行贿或馈赠礼金，有价证券、贵重

礼品。

(二) 卖方不得以任何名义为买方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买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三) 卖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安排买方工作人员参加超标准宴请及娱乐活动。

(四) 卖方不得为买方单位和个人购置或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第四条 违约责任

(一) 买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一、二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卖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二) 卖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一、三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给买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情节严重的，买方建议上级给予卖方若干年内禁止参加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和其成员企业及三级子公司组织的招标投标活动。

第五条 双方约定

本责任书由双方或双方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机关负责监督。由买方或买方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机关约请卖方或卖方上级单位纪检监察机关对本合同履行情况进行检查。

第六条 本责任书有效期与合同有效期一致。

第七条 本责任书经双方盖章签署后生效。

买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202 年 月 日

卖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202 年 月 日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及内容

项目编号：PC-0103-26J6-FG1094

中国电建水电三局第五工程公司

重庆栗子湾抽水蓄能电站 Q2 标项目

钢绞线及配套锚具采购项目

响应文件

供应商：（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供应商资格条件自查表

（必须填写，并以询比采购公告中供应商资格要求为准）

项目	资格要求	供应商须填写简 单的内容	证明文件 所在页码
生产厂家资 格信息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设立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登记注册的企业法人		
	具有有效期内的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产品取得国家授权、许可的第三方产品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 2023 年起至今标的物合格证书或检验合格报告至少 1 份（检测报告的材料不应低于本次采购规格）		
代理商 资格信息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设立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登记注册的企业法人		
	具有生产厂家针对本项目签字盖章的授权代理书		
	其代理的生产厂家须满足第 1 条生产厂家资格条件的要求		
供应商应具有类似工程的钢绞线及配套锚具供货业绩（或注明工程类别），在近 3 年内（2023 年至今）的供货合同不少于 1 个，且签订单项合同金额均在 100 万元以上（附合同扫描件或中标通知书），对应每份合同必须提供增值税销售发票 1 份。			
具有近 3 年各年度（2023 年、2024 年、2025 年）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资产负债结构合理，具备一定的盈利能力，企业的现金流表现正常，资金周转不存在困难。财务状况良好，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注：供应商为生产厂家的，只需填写生产厂家资格信息；供应商为代理商的，需填写代理商资格信息和所代理的生产厂家资格信息

目录

第一部分：商务部分

一、响应函

二、授权委托书

三、响应保证金

四、资格审查资料

五、报价表

六、商务偏差表

七、供应商认为应补充的其它商务资料

第二部分：技术部分

一、技术偏差表

二、供货计划表

三、响应说明书及技术资料

四、供应商认为应补充的其它技术资料

第一部分 商务部分

一、响应函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元）的总报价，税率是____%，响应材料品牌为_____，材料交货地点为_____，按合同约定履行所有义务。

2、我方承诺除商务和技术偏差表列出的偏差外，我方响应采购文件的全部要求。

3、我方承诺在采购文件规定的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响应文件。

4、随同本响应函提交响应保证金一份，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元）。

5、如我方成交：

（1）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我方承诺按照采购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

6、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7、我方承诺准备和参加询比活动所发生的费用全部自理，不因项目终止而向采购人索赔。

供 应 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以下简称我方）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委托之日起至响应文件有效期结束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2、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 应 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响应保证金

采用保函形式的提供原件，保函原件在开启前送达指定地点（可邮寄），响应文件中采用扫描件。采用保证金形式附银行电汇或转账凭证复印件。

采用保函，格式如下：

投标保函

编号：

开立日期：

致：

鉴于（以下简称“申请人”）为贵方招标的____（项目名称）____项目。按招标文件规定，申请人应向贵方提交招标文件中规定金额的保函作为申请人履行投标义务的保证金。

应申请人的要求，（以下简称我行），同意为申请人出具此保函。我行作为保证人并以申请人的名义向贵方出具总额为____元（大写整）的保函。

我行承诺，在收到贵方连同本保函正本原件一起提交的贵方的书面索赔通知原件，声明申请人违反了招标规定后，就不可抗辩地向贵方支付保函限额之内的一笔或数笔款项，该索赔通知需由贵方有权签字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本保函有效期至____年____月____日，任何符合上述规定的索赔须在此日期我行营业时间结束前送达我行。

未经我行同意，本保函不可转让。

银行名称：_____（盖章）

负责人：_____（签字）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四、资格审查资料

1、供应商基本情况及证书复印件

基本情况

供应商名称										
制造商/代理商					所属集团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成立或 注册时间							注册资金			
主要负责人							电话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 真						电子邮箱			
制造企业 基本情况	名称						地址			
	年生产 能力						职工人数			
	需外购的 主要零部件	名称			生产厂家及地址					
		名称			生产厂家及地址					
										
	需外购的 易损件	名称			生产厂家及地址					
		名称			生产厂家及地址					
										
	近 3 年资产	年份				金额				
		年份				金额				
		年份				金额				
	近 3 年负债	年份				金额				

		年份		金额	
		年份		金额	
	近 3 年 营业收入	年份		金额	
		年份		金额	
		年份		金额	
	近 3 年利润	年份		金额	
		年份		金额	
		年份		金额	
	近 3 年 净利润	年份		金额	
		年份		金额	
		年份		金额	
	经营范围：				
	代理商 基本情况 (制造企业 参加询比的 无须填写)	年销售能力			职工人数
近 3 年资产		年份		金额	
		年份		金额	
		年份		金额	
近 3 年负债		年份		金额	
		年份		金额	
		年份		金额	
近 3 年 营业收入		年份		金额	
		年份		金额	

		年份		金额	
	近 3 年利润	年份		金额	
		年份		金额	
		年份		金额	
	近 3 年 净利润	年份		金额	
		年份		金额	
		年份		金额	
	经营范围：				

注：本表可增加并扩展。

附：1、供应商营业执照复印件

2、产品检验证书复印件

3、代理商参与的还须提供以下资料：

3.1 制造企业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3.2 制造企业的管理体系认证书复印件

3.3 制造企业的授权书（格式后附）

4、供应商银行信誉证明文件

5、供应商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证明文件或样票

制造企业的授权书（格式）

致： 发包人

我方_____（制造商名称）是按_____（国家或地区）法律成立的一家制造企业，主要营业地点设在_____（制造商地址）。兹指派按_____（国家或地区）的法律正式成立的，主要营业地点设在（供应商地址）的_____（供应商名称）作为我方的授权代理人参加下列活动：

(1) 代表我方参加采购项目编号_____采购项目名称_____的
询比, 按要求提供的由我方制造的_____ (材料名称) 的有关事宜, 并对我
方具有约束力。

(2) 作为制造商,我方保证以响应合作者来约束自己,并对该项目共同和分别承担响应文件中所规定的义务。

(3) 我方兹授予_____（供应商名称）全权办理和履行上述我方为完成上述各点所必须的事宜，具有替换或撤消的全权。兹确认_____（供应商名称）或其正式授权代表依此合法地办理一切事宜。

我方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署本文件，_____（供应
商名称）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接受此件，以此为证。

出具授权书的制造企业名称(加盖公章):

正式授权签字的代表 姓名、职务: _____

2、近年财务状况表

具体年份要求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提交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

3、符合资格条件的业绩汇总表

3.1 制造企业（制造企业参与时填写）

序号	名称	项目业主	规格型号	合同数量	合同金额	执行年份及情况
1						
2						
3						
.....						

注：1、表格可扩展、修改并增加内容。

2、附业绩合同证明文件。

3.2 代理商（代理商参与时填写）

序号	名称	项目业主	规格型号	合同数量	合同金额	执行年份及情况
1						
2						
3						
.....						

注：1、表格可扩展、修改并增加内容。

2、附业绩合同证明文件。

供 应 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五、报价表

1、报价汇总表

项目名称：水电三局第五工程公司重庆栗子湾抽水蓄能电站 Q2 标项目部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位	综合单价 (含税)	投标总价 (含税)	备注
1	锚具	YJM15-14	35	套			
2	锚具	YJM15-11	312	套			
3	锚具	YJM15-8	456	套			
4	锚具	YJM15-7	14	套			
5	钢绞线	7 ϕ 5, 符合 GB/T 5224-2023 要求, 公称直径 15.2mm, 无粘结带 PE 套	320	t			
6	钢套管	外径 160mm, 壁厚 5mm, Q235 钢	0.621	t			
7	钢套管	内径 155mm, 壁厚 5mm, Q345B 钢	4.034	t			
8	钢套管	外径 145mm, 壁厚 5mm, Q235 钢	0.016	t			
9	钢套管	外径 130mm, 壁厚 5mm, Q235 钢	6.579	t			
10	钢套管	外径 125mm, 壁厚 5mm, Q235 钢	0.163	t			
11	灌浆管	D20 塑料管	46997.6	m			
12	挤压套	45#钢	7003	个			
13	临时隔离架	17 孔, 专用塑料	35	个			
14	临时隔离架	10 孔, 专用塑料	470	个			

15	临时隔离架	14 孔，专用塑料	322	个			
16	外对中支架	宽橡胶，80mm	1437	个			
17	内隔离支架	17 孔，专用塑料，20mm 厚	595	个			
18	内隔离支架	14 孔，专用塑料，20mm 厚	138	个			
19	内隔离支架	13 孔，专用塑料，20mm 厚	6643	个			
20	内隔离支架	10 孔，专用塑料，20mm 厚	7958	个			
21	锚垫板	直径 700mm×50mm 厚，Q355，开孔 145mm，与外锚头接触处岩体允许承载力不小于 4.5MPa	6	个			
22	锚垫板	直径 425mm×50mm 厚，Q355，开孔 145mm，与外锚头接触处岩体允许承载力不小于 4.5MPa	6	个			
23	锚垫板	550*550*50，，Q355 与外锚头接触处岩体允许承载力不小于 6.0MPa	6	个			
24	锚垫板	530*530*40，Q355，与外锚头接触处岩体允许承载力不小于 6.0MPa	24	个			
25	锚垫板	600mm×600mm×40mm Q355，开孔 125mm，与外锚头接触处岩体允许承载力不小于 4.5MPa	12	个			
26	锚垫板	350mm×350mm×40mm Q355，开孔 125mm，与外锚头接触处岩体允许承载力不小于 4.5MPa	12	个			
27	锚垫板	350mm×350mm×30mm，开孔 155mm，，Q355 与外锚头接触处岩体允许承载力不小于 4.5MPa	305	个			

28	锚垫板	350mm×350mm×50mm ，开孔 150mm，，Q355 与外锚 头接触处岩体允许承载力不小 于 4.5MPa	35	个			
29	锚垫板	350mm×350mm×50mm ，开孔 135mm，Q355，与外锚 头接触处岩体允许承载力不小 于 4.5MPa	1	个			
30	锚垫板	300mm×300mm×50mm Q235，开孔 120mm，，Q355 与 外锚头接触处岩体允许承载力 不小于 4.5MPa	456	个			
31	锚垫板	300mm×300mm×40mm Q355，开孔 115mm，，Q355 与 外锚头接触处岩体允许承载力 不小于 4.5MPa	100	个			
32	螺栓	M22 L=500mm，包含垫圈和螺母	72	个			
33	螺旋筋	C20 螺旋筋，直径 290	472.5	kg			
34	螺旋筋	C20 螺旋筋，直径 270	12.57	kg			
35	螺旋筋	C20 螺旋筋，直径 250	23.28	kg			
36	螺旋筋	C16 螺旋筋，直径 270，螺距 50	5745.6	kg			
37	螺旋筋	C16 螺旋筋，直径 200	1816.7 63	kg			
38	内锚头保护钢 罩	3mm 厚，Q345B 钢	610	个			
39	外锚头保护钢 罩	10mm 厚，Q345B 钢	305	个			
40	承载板	2 孔，Q345C 钢，厚度 20mm	456	套			
41	承载板	3 孔，Q345C 钢，厚度 30mm	305	套			

42	承载板	4 孔, Q345C 钢, 厚度 20mm	456	套			
43	承载板	6 孔, Q345C 钢, 厚度 20mm	456	套			
44	承载板	7 孔, Q345C 钢. 厚度 30mm	305	套			
45	承载板	8 孔, Q345C 钢, 厚度 20mm	456	套			
46	承载板	11 孔, Q345C 钢, 厚度 30mm	305	套			
47	导向帽	外径 140mm, 壁厚 2.5mm, 长 180mm, Q235 钢	35	个			
48	导向帽	外径 135mm, 壁厚 3mm, 长 150mm, 厚 Q345B 钢	514	个			
49	导向帽	外径 110mm, 壁厚 2.5mm, 长 150mm, Q235 钢	21	个			
50	导向帽	外径 110mm, 壁厚 2.5mm, 长 165mm, Q235 钢	247	个			
51	导向帽	壁厚 2.5mm、长 20mm, Q235 钢	214	个			
52	工具夹片	15V	16	付			
53	工具锚板	15 — 8	2	个			
54	夹片	与锚具配套	15000	套			
不含税金额总计							
税款总计			增值税率 13%				
含税总计（投标总报价）							金额 填入 响应 函中
投标总报价 （人民币大写）							

注：1、投标报价为含税价格；

2、供应商必须提交填写完整的报价表，不填或漏填视为无效报价。

3、采购合同钢绞线结算单价实行浮动单价。钢绞线固定费用不予变动。除钢绞线外的配套锚具材料统一采用固定单价，不予变动。

4、综合单价为到施工现场买方指定地点落地单价，已包括出厂价格、保险费、装运、过江过路过桥费、合理利润、税费、售后服务等费用。包括其他运抵至需方指定交货地点货物落地之前发生的一切费用。综合单价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5、税率为 13%。

供 应 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单价计算表

单位：元

项目名称：水电三局第五工程公司重庆栗子湾抽水蓄能电站 Q2 标项目部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位	基准价 B/出厂 价 B1	固定费用 C/ 运杂 D	综合单 价 A=B+C A=B1+D (含税)	投标总 价 (含 税)	备注
1	锚具	YJM15-14	35	套					
2	锚具	YJM15-11	312	套					
3	锚具	YJM15-8	456	套					
4	锚具	YJM15-7	14	套					
5	钢绞线	7 φ 5, 符合 GB/T 5224-2023 要求, 公称直径 15.2mm, 无粘结带 PE 套	320	t	4530				浮动 价
6	钢套管	外径 160mm, 壁厚 5mm, Q235 钢	0.621	t					
7	钢套管	内径 155mm, 壁厚 5mm, Q345B 钢	4.034	t					
8	钢套管	外径 145mm, 壁厚 5mm, Q235 钢	0.016	t					
9	钢套管	外径 130mm, 壁厚 5mm, Q235 钢	6.579	t					
10	钢套管	外径 125mm, 壁厚 5mm, Q235 钢	0.163	t					
11	灌浆管	D20 塑料管	46997 .6	m					
12	挤压套	45#钢	7003	个					
13	临时隔离架	17 孔, 专用塑料	35	个					

14	临时隔离架	10 孔, 专用塑料	470	个					
15	临时隔离架	14 孔, 专用塑料	322	个					
16	外对中支架	宽橡胶, 80mm	1437	个					
17	内隔离支架	17 孔, 专用塑料, 20mm 厚	595	个					
18	内隔离支架	14 孔, 专用塑料, 20mm 厚	138	个					
19	内隔离支架	13 孔, 专用塑料, 20mm 厚	6643	个					
20	内隔离支架	10 孔, 专用塑料, 20mm 厚	7958	个					
21	锚垫板	直径 700mm×50mm 厚, Q355, 开孔 145mm, 与外锚头接触处岩体允许承载力不小于 4.5MPa	6	个					
22	锚垫板	直径 425mm×50mm 厚, Q355, 开孔 145mm, 与外锚头接触处岩体允许承载力不小于 4.5MPa	6	个					
23	锚垫板	550*550*50, , Q355 与外锚头接触处岩体允许承载力不小于 6.0MPa	6	个					
24	锚垫板	530*530*40, Q355, 与外锚头接触处岩体允许承载力不小于 6.0MPa	24	个					
25	锚垫板	600mm×600mm×40mm Q355, 开孔 125mm, 与外锚头接触处岩体允许承载力不小于 4.5MPa	12	个					
26	锚垫板	350mm×350mm×40mm Q355, 开孔 125mm, 与外锚头接触处岩体允许承载力不小于 4.5MPa	12	个					

27	锚垫板	350mm×350mm×30mm， 开孔 155mm，，Q355 与 外锚头接触处岩体允许 承载力不小于 4.5MPa	305	个					
28	锚垫板	350mm×350mm×50mm ，开孔 150mm，，Q355 与外锚头接触处岩体允 许承载力不小于 4.5MPa	35	个					
29	锚垫板	350mm×350mm×50mm ，开孔 135mm，Q355， 与外锚头接触处岩体允 许承载力不小于 4.5MPa	1	个					
30	锚垫板	300mm×300mm×50mm Q235，开孔 120mm，， Q355 与外锚头接触处岩 体允许承载力不小于 4.5MPa	456	个					
31	锚垫板	300mm×300mm×40mm Q355，开孔 115mm，， Q355 与外锚头接触处岩 体允许承载力不小于 4.5MPa	100	个					
32	螺栓	M22 L=500mm，包含垫圈 和螺母	72	个					
33	螺旋筋	C20 螺旋筋，直径 290	472.5	kg					
34	螺旋筋	C20 螺旋筋，直径 270	12.57	kg					
35	螺旋筋	C20 螺旋筋，直径 250	23.28	kg					
36	螺旋筋	C16 螺旋筋，直径 270， 螺距 50	5745. 6	kg					
37	螺旋筋	C16 螺旋筋，直径 200	1816. 763	kg					
38	内锚头保 护钢罩	3mm 厚，Q345B 钢	610	个					
39	外锚头保 护钢罩	10mm 厚，Q345B 钢	305	个					

40	承载板	2 孔, Q345C 钢, 厚度 20mm	456	套					
41	承载板	3 孔, Q345C 钢, 厚度 30mm	305	套					
42	承载板	4 孔, Q345C 钢, 厚度 20mm	456	套					
43	承载板	6 孔, Q345C 钢, 厚度 20mm	456	套					
44	承载板	7 孔, Q345C 钢. 厚度 30mm	305	套					
45	承载板	8 孔, Q345C 钢, 厚度 20mm	456	套					
46	承载板	11 孔, Q345C 钢, 厚度 30mm	305	套					
47	导向帽	外径 140mm, 壁厚 2.5mm, 长 180mm, Q235 钢	35	个					
48	导向帽	外径 135mm, 壁厚 3mm, 长 150mm, 厚 Q345B 钢	514	个					
49	导向帽	外径 110mm, 壁厚 2.5mm, 长 150mm, Q235 钢	21	个					
50	导向帽	外径 110mm, 壁厚 2.5mm, 长 165mm, Q235 钢	247	个					
51	导向帽	壁厚 2.5mm、长 20mm, Q235 钢	214	个					
52	工具夹片	15V	16	付					
53	工具锚板	15 — 8	2	个					
54	夹片	与锚具配套	15000	套					

说明:

1、综合单价所报钢绞线材料性能指标应满足第七章《技术规范》要求。
2、综合单价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费用：运输费、装车费、税金、保险费、合理利润等各项费用。

3、钢绞线材料投标报价方式：

3.1 **钢绞线结算单价实行浮动单价。**钢绞线固定费用不予变动。除钢绞线外的配套锚具材料统一采用固定单价，不予变动。钢绞线综合单价(A)=基准价(B)+固定费用(C)，除钢绞线外的配套锚具材料综合单价(A)=出厂价(B1)+运杂费(D)。

3.2 报价人采购期综合交货单价=A；投标期基准价(网报价)=B；固定费用=C；出厂价=B1；运杂费=D。

则报价人钢绞线综合交货单价：A=B+C；除钢绞线外的配套锚具综合交货单价：A=B1+D。

3.3 基准价(B)规定：采购材料依据，按照**2026年9月28日**发布的我的钢铁网(<https://www.mysteel.com/>)特钢频道公布的重庆市场钢绞线(重庆春鹏)价格行情作为投标期基准价报价依据。此报价仅用于本次采购开标时核算总价的依据，不作为将来中标后合同结算依据。

3.4 固定费用(C)：指供应商结合自身企业的实际情况及本采购项目特点报价时在信息价格基础上相应的增加或减少一个固定的金额，其包含不限于运杂费、材料费、加工费、试验费、税金、利润、仓储费、包装费、保险费用、售后服务、把物资完好无损地运至采购方指定交货地点所发生的一切费用以及市场价格浮动等各类风险费用等一切相关费用，固定浮动额不予调整。不含项目现场卸车价格。固定费用按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3.6 当期钢绞线价：实际供货期间，以买方按到货当日发布的我的钢铁网(<https://www.mysteel.com/>)特钢频道公布的重庆市场钢绞线(重庆春鹏)价格行情作为当期钢绞线价结算依据。如遇(周六、周日)没有报价时，则以本周周五发布网价进行结算；法定节假日以节假日前一天发布网价为结算依据进行结算。

4、提供的发票为《增值税专用发票》，采用一票制，税率13%。采购结算时按照采购人所要求开具的发票类型向采购人提供合法的发票。

报价说明(由供应商自行编写)：

- 1、
- 2、

供 应 商：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2026年9月28日重庆市场钢绞线价格行情

2026-09-28 10:58 | 来源: 我的钢铁网(Mysteel)

分享到:
 手机看价格 资讯监督 打印 复制链接 价格中心 打开全屏

[《全国预应力钢绞线优质生产企业》](#)
[《锚具价格行情》](#)
[《锚杆价格行情》](#)
[《波纹管价格行情》](#)

钢种	牌号	规格(mm)	产地	价格 (元/吨)	涨跌	备注	资源
请筛选	请筛选	请筛选	请筛选				
当前筛选							
预应力钢绞线	1860MPa	Φ12.7	重庆春鹏	4630	-		商家
预应力钢绞线	1860MPa	Φ12.7	水钢金科	4620	-		商家
预应力钢绞线	1860MPa	Φ15.2	重庆春鹏	4530	-		厂家
预应力钢绞线	1860MPa	Φ15.2	重庆达陆	4530	-		商家
预应力钢绞线	1860MPa	Φ15.2	澳森金属	4510	-		商家
预应力钢绞线	1860MPa	Φ15.2	昆明天开	4530	-		厂家
预应力钢绞线	1860MPa	Φ15.2	江西新华	4630	-		商家
预应力钢绞线	1860MPa	Φ15.2	四川元通银丰	4530	-		商家
预应力钢绞线	1860MPa	Φ15.2	重庆隆泰	4520	-		商家
预应力钢绞线	1860MPa	Φ15.2	河南恒星	4480	-		商家
预应力钢绞线	1860MPa	Φ15.2	水钢金科	4500	-		商家
预应力钢绞线	1860MPa	Φ15.2	天津银龙	4500	-		商家
预应力钢绞线	1860MPa	Φ15.2	天津中兴盛达	4500	-		商家
预应力钢绞线	1860MPa	Φ15.2	天津锦海	4500	-		商家
预应力钢绞线	1860MPa	Φ15.2	贵州钢绳	4590	-		商家
预应力钢绞线	1960MPa	Φ15.2	昆明天开	4790	-		商家
超高强预应力钢绞线	2200MPa	Φ15.2	天津银龙	6910	-		商家
超高强预应力钢绞线	2200MPa	Φ15.2	天津达陆	6910	-		商家
超高强预应力钢绞线	2230MPa	Φ15.2	水钢金科	6860	-		商家
超高强预应力钢绞线	2230MPa	Φ15.2	四川元通银丰	6860	-		商家
无粘结预应力钢绞线	1860MPa	Φ15.2	重庆春鹏	5130	-		商家
无粘结预应力钢绞线	1860MPa	Φ15.2	重庆达陆	5080	-		商家
无粘结预应力钢绞线	1860MPa	Φ15.2	昆明天开	5080	-		厂家
矿用钢绞线	1860MPa	Φ17.8	重庆春鹏	4730	-		商家
矿用钢绞线	1860MPa	Φ21.6	水钢金科	5930	-		商家

六、商务偏差表

商务 偏差	条目	页码	采购文件规定	偏差	备注

供应商声明：除本表已列明的偏差外，我们接受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余全部商务条件。

供 应 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七、供应商认为应补充的其它商务资料

- 1、如发生生产设备突发故障、原材料紧缺、交通管制、雾霾天气、地方因素等影响时供应商的供应保障方案及承诺。
- 2、供应商对货物生产地到入仓地点的行驶路径及距离进行说明。
- 3、其他认为应补充的资料。

第二部分 技术部分

一、技术偏差表

技术 偏差	条目	页码	采购文件规定	偏差	备注

供应商声明：除本表已列明的偏差外，我们接受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余全部技术要求。

供 应 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交货计划表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位	生产厂家	产地	交货日期	交货地点	备注
1	锚具	YJM15-14	35	套			按需供货	栗子湾项目部指定地点	
2	锚具	YJM15-11	312	套					
3	锚具	YJM15-8	456	套					
4	锚具	YJM15-7	14	套					
5	钢绞线	7 ϕ 5, 符合 GB/T 5224-2023 要求, 公称直径 15.2mm, 无粘结带 PE 套	320	t					
6	钢套管	外径 160mm, 壁厚 5mm, Q235 钢	0.621	t					
7	钢套管	内径 155mm, 壁厚 5mm, Q345B 钢	4.034	t					
8	钢套管	外径 145mm, 壁厚 5mm, Q235 钢	0.016	t					
9	钢套管	外径 130mm, 壁厚 5mm, Q235 钢	6.579	t					
10	钢套管	外径 125mm, 壁厚 5mm, Q235 钢	0.163	t					
11	灌浆管	D20 塑料管	46997.6	m					
12	挤压套	45#钢	7003	个					
13	临时隔离架	17 孔, 专用塑料	35	个					
14	临时隔离架	10 孔, 专用塑料	470	个					
15	临时隔离架	14 孔, 专用塑料	322	个					
16	外对中支架	宽橡胶, 80mm	1437	个					
17	内隔离支架	17 孔, 专用塑料, 20mm 厚	595	个					
18	内隔离支架	14 孔, 专用塑料, 20mm 厚	138	个					

19	内隔离支架	13 孔, 专用塑料, 20mm 厚	6643	个					
20	内隔离支架	10 孔, 专用塑料, 20mm 厚	7958	个					
21	锚垫板	直径 700mm×50mm 厚, Q355 , 开孔 145mm, 与外锚头接触处岩体允许承载力不小于 4.5MPa	6	个					
22	锚垫板	直径 425mm×50mm 厚, Q355 , 开孔 145mm, 与外锚头接触处岩体允许承载力不小于 4.5MPa	6	个					
23	锚垫板	550*550*50, , Q355 与外锚头接触处岩体允许承载力不小于 6.0MPa	6	个					
24	锚垫板	530*530*40, Q355, 与外锚头接触处岩体允许承载力不小于 6.0MPa	24	个					
25	锚垫板	600mm×600mm×40mm Q355, 开孔 125mm, 与外锚头接触处岩体允许承载力不小于 4.5MPa	12	个					
26	锚垫板	350mm×350mm×40mm Q355, 开孔 125mm, 与外锚头接触处岩体允许承载力不小于 4.5MPa	12	个					
27	锚垫板	350mm×350mm×30mm, 开孔 155mm, , Q355 与外锚头接触处岩体允许承载力不小于 4.5MPa	305	个					
28	锚垫板	350mm×350mm×50mm , 开孔 150mm, , Q355 与外锚头接触处岩体允许承载力不小于 4.5MPa	35	个					
29	锚垫板	350mm×350mm×50mm , 开孔 135mm, Q355, 与外锚头接触处岩体允许承载力不小于 4.5MPa	1	个					

30	锚垫板	300mm×300mm×50mm Q235, 开孔 120mm, , Q355 与外锚头接触处岩体允许 承载力不小于 4.5MPa	456	个					
31	锚垫板	300mm×300mm×40mm Q355, 开孔 115mm, , Q355 与外锚头接触处岩体允许 承载力不小于 4.5MPa	100	个					
32	螺栓	M22 L=500mm, 包含垫圈和 螺母	72	个					
33	螺旋筋	C20 螺旋筋, 直径 290	472.5	kg					
34	螺旋筋	C20 螺旋筋, 直径 270	12.57	kg					
35	螺旋筋	C20 螺旋筋, 直径 250	23.28	kg					
36	螺旋筋	C16 螺旋筋, 直径 270, 螺 距 50	5745.6	kg					
37	螺旋筋	C16 螺旋筋, 直径 200	1816.763	kg					
38	内锚头保 护钢罩	3mm 厚, Q345B 钢	610	个					
39	外锚头保 护钢罩	10mm 厚, Q345B 钢	305	个					
40	承载板	2 孔, Q345C 钢, 厚度 20mm	456	套					
41	承载板	3 孔, Q345C 钢, 厚度 30mm	305	套					
42	承载板	4 孔, Q345C 钢, 厚度 20mm	456	套					
43	承载板	6 孔, Q345C 钢, 厚度 20mm	456	套					
44	承载板	7 孔, Q345C 钢. 厚度 30mm	305	套					
45	承载板	8 孔, Q345C 钢, 厚度 20mm	456	套					
46	承载板	11 孔, Q345C 钢, 厚度 30mm	305	套					
47	导向帽	外径 140mm, 壁厚 2.5mm, 长 180mm, Q235 钢	35	个					

48	导向帽	外径 135mm，壁厚 3mm，长 150mm，厚 Q345B 钢	514	个					
49	导向帽	外径 110mm，壁厚 2.5mm，长 150mm，Q235 钢	21	个					
50	导向帽	外径 110mm，壁厚 2.5mm，长 165mm，Q235 钢	247	个					
51	导向帽	壁厚 2.5mm、长 20mm，Q235 钢	214	个					
52	工具夹片	15V	16	付					
53	工具锚板	15 — 8	2	个					
54	夹片	与锚具配套	15000	套					

注：1. 表格可扩展、修改并增加内容。

供 应 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响应说明书及技术资料

四、供应商认为应补充的其它技术资料

第六章 需求一览表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生产厂家	产地	交货日期	交货地点	备注
1	锚具	YJM15-14	35	套			按需供货	栗子湾项目部指定地点	
2	锚具	YJM15-11	312	套					
3	锚具	YJM15-8	456	套					
4	锚具	YJM15-7	14	套					
5	钢绞线	7 ϕ 5, 符合 GB/T 5224-2023 要求, 公称直径 15.2mm, 无粘结带 PE 套	320	t					
6	钢套管	外径 160mm, 壁厚 5mm, Q235 钢	0.621	t					
7	钢套管	内径 155mm, 壁厚 5mm, Q345B 钢	4.034	t					
8	钢套管	外径 145mm, 壁厚 5mm, Q235 钢	0.016	t					
9	钢套管	外径 130mm, 壁厚 5mm, Q235 钢	6.579	t					
10	钢套管	外径 125mm, 壁厚 5mm, Q235 钢	0.163	t					
11	灌浆管	D20 塑料管	46997.6	m					
12	挤压套	45#钢	7003	个					
13	临时隔离架	17 孔, 专用塑料	35	个					
14	临时隔离架	10 孔, 专用塑料	470	个					
15	临时隔离架	14 孔, 专用塑料	322	个					
16	外对中支架	宽橡胶, 80mm	1437	个					
17	内隔离支架	17 孔, 专用塑料, 20mm 厚	595	个					
18	内隔离支架	14 孔, 专用塑料, 20mm 厚	138	个					

19	内隔离支架	13 孔, 专用塑料, 20mm 厚	6643	个					
20	内隔离支架	10 孔, 专用塑料, 20mm 厚	7958	个					
21	锚垫板	直径 700mm×50mm 厚, Q355, 开孔 145mm, 与外锚头接触处岩体允许承载力不小于 4.5MPa	6	个					
22	锚垫板	直径 425mm×50mm 厚, Q355, 开孔 145mm, 与外锚头接触处岩体允许承载力不小于 4.5MPa	6	个					
23	锚垫板	550*550*50, , Q355 与外锚头接触处岩体允许承载力不小于 6.0MPa	6	个					
24	锚垫板	530*530*40, Q355, 与外锚头接触处岩体允许承载力不小于 6.0MPa	24	个					
25	锚垫板	600mm×600mm×40mm Q355, 开孔 125mm, 与外锚头接触处岩体允许承载力不小于 4.5MPa	12	个					
26	锚垫板	350mm×350mm×40mm Q355, 开孔 125mm, 与外锚头接触处岩体允许承载力不小于 4.5MPa	12	个					
27	锚垫板	350mm×350mm×30mm, 开孔 155mm, , Q355 与外锚头接触处岩体允许承载力不小于 4.5MPa	305	个					
28	锚垫板	350mm×350mm×50mm, 开孔 150mm, , Q355 与外锚头接触处岩体允许承载力不小于 4.5MPa	35	个					
29	锚垫板	350mm×350mm×50mm, 开孔 135mm, Q355, 与外锚头接触处岩体允	1	个					

		许承载力不小于 4.5MPa							
30	锚垫板	300mm×300mm×50mm Q235, 开孔 120mm, , Q355 与外锚头接触处 岩体允许承载力不小于 4.5MPa	456	个					
31	锚垫板	300mm×300mm×40mm Q355, 开孔 115mm, , Q355 与外锚头接触处 岩体允许承载力不小于 4.5MPa	100	个					
32	螺栓	M22 L=500mm, 包含垫 圈和螺母	72	个					
33	螺旋筋	C20 螺旋筋, 直径 290	472.5	kg					
34	螺旋筋	C20 螺旋筋, 直径 270	12.57	kg					
35	螺旋筋	C20 螺旋筋, 直径 250	23.28	kg					
36	螺旋筋	C16 螺旋筋, 直径 270, 螺距 50	5745.6	kg					
37	螺旋筋	C16 螺旋筋, 直径 200	1816.763	kg					
38	内锚头保 护钢罩	3mm 厚, Q345B 钢	610	个					
39	外锚头保 护钢罩	10mm 厚, Q345B 钢	305	个					
40	承载板	2 孔, Q345C 钢, 厚度 20mm	456	套					
41	承载板	3 孔, Q345C 钢, 厚度 30mm	305	套					
42	承载板	4 孔, Q345C 钢, 厚度 20mm	456	套					

43	承载板	6 孔, Q345C 钢, 厚度 20mm	456	套				
44	承载板	7 孔, Q345C 钢. 厚度 30mm	305	套				
45	承载板	8 孔, Q345C 钢, 厚度 20mm	456	套				
46	承载板	11 孔, Q345C 钢, 厚度 30mm	305	套				
47	导向帽	外径 140mm, 壁厚 2.5mm, 长 180mm, Q235 钢	35	个				
48	导向帽	外径 135mm, 壁厚 3mm, 长 150mm, 厚 Q345B 钢	514	个				
49	导向帽	外径 110mm, 壁厚 2.5mm, 长 150mm, Q235 钢	21	个				
50	导向帽	外径 110mm, 壁厚 2.5mm, 长 165mm, Q235 钢	247	个				
51	导向帽	壁厚 2.5mm、长 20mm, Q235 钢	214	个				
52	工具夹片	15V	16	付				
53	工具锚板	15 — 8	2	个				
54	夹片	与锚具配套	15000	套				

说明:

本次采购数量仅为估算量, 以实际工程需求供应, 采购文件及需求一览表中的数量仅作为投标报价时的计价依据, 不作为最终结算量。合同签订采购方与中标人签订供货合同时将进一步明确供应品种、规格、数量。本次采购数量与合同中数量可能存在差异, 均以现场实际交货验收合格数量为准, 该数量与合同数量也可能将存在差异。中标人不得因此向采购人及合同签订买方提出任何补偿要求。

因业主及设计方对建设项目的调整或实际施工影响造成的包件范围变更, 供应商必须无条件接受采购人对采购范围内实际需求量的调整, 中标人不得因此向采购人及合同签订买方提出任何补偿要求。

第七章 技术规范

1. 需满足国家质量标准要求及图纸《1000KN 全长无粘结压力分散型预应力锚索结构图》、《1000kN 无粘结式预应力端锚型(砼锚头)结构图》、《1500KN 全长无粘结压力分散型预应力锚索结构图》、《锚索结构图 1500、2000KN 无粘结式预应力端锚型(砼锚头)结构图》要求。

2. 质量、技术要求

2.1 质量标准

产品质量符合设计要求, 满足《预应力混凝土用钢绞线》GB/T 5224-2023、《预应力筋用锚具、夹具与连接器》GB/T 14370-2015、《无粘结预应力钢绞线》JG/T 161-2016 等及其他国家和行业有关最新规程规范。

2.2 技术指标性能

钢绞线采用符合 GB/T 5224-2023 要求的公称直径为 15.24mm、抗拉强度为 1860MPa 的高强度低松弛无黏结钢绞线。

锚具需满足 GB/T 14370-2015 的规定。